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優先發售下的預留股份，僅可由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以**藍色**申請表格(由本公司寄發予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申請。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可按保證基準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或相等於保證配額(將於每份**藍色**申請表格上列明)的預留股份數目。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亦可申請超過彼等各自的**藍色**申請表格所列保證配額的預留股份數目。

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如欲獲補發**藍色**申請表格，可與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聯絡，或致電熱線2862-8555。

於記錄日期透過經紀或託管商於中央結算系統間接持有同仁堂科技股份的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如欲參與優先發售，須在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設定的時限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申請預留股份。為趕及香港結算所設定的期限，閣下應與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有關處理閣下指示的時間，並發出彼等所需指示。

於記錄日期於中央結算系統直接持有股份(作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如欲參與優先發售，閣下須在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設定的時限，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閣下的指示。

1. 寄發藍色申請表格

如閣下為獲得保證配額的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本公司會向閣下寄發一份**藍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2. 寄發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並無載於電腦光碟的電子版本。本招股章程(僅供參考)可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的營業時間內於金英的辦事處可供查閱，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期30樓。

3. 如何填寫藍色申請表格

每份**藍色**申請表格均印備詳細指示，閣下務須細閱。如不依照指示填寫，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而申請連同隨附支票將以平郵寄往**藍色**申請表格所示閣下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有關退款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節「領取／寄發股票／退款支票」一段。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所有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如欲申請預留股份，必須填寫**藍色**申請表格。在**藍色**申請表格上，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須(其中包括)填寫申請預留股份的總數。

閣下如透過正式授權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及作為本公司代理的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其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可在彼等認為適合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獲 閣下授權的證明)達成後酌情接納申請。獨家牽頭經辦人(以本公司代理的身份)可全權拒絕或接納任何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說明任何理由。

為使**藍色**申請表格生效，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必須將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所附款項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按下文「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 申請預留股份的時間」一節所述遞交**藍色**申請表格的最後時限前，遞交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特設收集箱內。

申請一經接納，預留股份將發行予相關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並以其名義登記。

閣下務須留意，**藍色**申請表格一經填妥及遞交，即表明(其中包括) 閣下：

-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各自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代表 閣下簽立過戶表格或其他文件和代表 閣下進行所有必要事宜，以將任何發行及配發予 閣下的預留股份，以 閣下的名義登記，包括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分配予 閣下之預留股份，以及以其他方式使本招股章程及**藍色**申請表格所述安排得以進行；
- **承諾**簽署所有文件及進行所有必要事宜，以及根據章程細則規定，使 閣下登記為 閣下所獲分配預留股份的持有人；
- **確認** 閣下只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提出申請，而並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其他資料及陳述；
- **同意**本公司、獨家牽頭經辦人、獨家保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及任何其他參與股份發售的各方，僅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資料及陳述負責；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 **同意**(在不損害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閣下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或按本招股章程以外的規定而撤銷申請；
- **同意**向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獨家牽頭經辦人、獨家保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香港結算代理人除外)披露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其所需的任何資料；
- (如代理代表閣下提出申請)保證閣下已經有效及不可撤回地向閣下的代理授予所有必要的權力和授權以提交申請；
- **保證**在提出此項申請時，閣下或代表閣下行使的人士為合資格同仁堂科技股東；
- **聲明、保證及承諾**在提出此項申請時，閣下或代表閣下行事的人士(香港結算代理人除外)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閣下或代表閣下行事的人士(香港結算代理人除外)所認購的預留股份並非由任何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且閣下或代表閣下行事的人士(香港結算代理人除外)所認購的預留股份並非按照任何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指示；
- **聲明、保證及承諾**在提出此項申請時閣下明白股份未曾及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閣下於填妥申請表格時，並非身處美國境內(按S規例所賦予的涵義)，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 **同意**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而本公司一旦接納全部或部分申請，即視作為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同意)遵照及遵守公司條例、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向本公司和各股東表示**同意**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其股份；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 **同意** 閣下的申請、任何申請的接納及據此訂立的合約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 **保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資料乃真實準確；及
- **授權**本公司代表 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而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據此承諾履行及遵守章程細則規定須向股東承擔的責任。

4.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規定，亦同樣適用於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所擁有關於 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

5. 申請預留股份的時間

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所附款項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如該日並無辦理申請登記，則按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及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特設收集箱內：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除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情況外，申請登記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預留股份的申請將不獲處理，亦不會分配任何該等預留股份。除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情況外，任何該等預留股份將不會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分配。

6.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如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內任何時間在香港懸掛下列警告信號：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則不會辦理申請登記，而改為在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信號的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

倘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開始及截止辦理優先發售申請登記，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及申請表格所述日期以及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他日期(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包銷協議行使終止權利的最後時間)可能受到影響，屆時將在本公司網站www.tongrentangcm.com及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就該等事項刊發公告。

導致閣下不獲分配預留股份的情況

有關閣下不獲分配預留股份的情況的詳情載於藍色申請表格隨附的附註，閣下務須細閱。閣下應特別注意，於下列兩種情況下，閣下亦不會獲分配預留股份或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或撤銷

閣下填妥及提交申請表格後，即表示閣下同意於優先發售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結束時或之前不得撤回閣下的申請。此協議將作為閣下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並會在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時便具有約束力。作為對此附屬合約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其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後第五日結束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預留股份，惟以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序之方式提呈發售者除外。除非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例的規定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後第五日結束前發出通告，表示豁免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的責任，閣下的申請方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之前撤回。

倘就本招股章程刊發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未必會(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獲通知可撤回彼等的申請。倘申請人未獲通知或申請人已獲通知但未根據通知所述程序撤銷申請，則所有已遞交的申請仍屬有效及可能獲接納。除上下文所述情況外，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將被視為根據經補充的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倘閣下的申請已獲接納，概不得撤回或撤銷。一旦公佈分配結果，未遭拒絕之申請即屬已獲接納，而當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所規限或規定以抽籤方式分配時，則該項接納將分別須待該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或須視乎抽籤的結果而定。

- **倘預留股份的配發無效**

倘並未於下列期間獲上市科批准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向閣下配發的任何預留股份將告失效：

- 優先發售認購申請截止登記日後三個星期內；或
- 倘上市科在優先發售認購申請截止登記日後三個星期內通知本公司的較長期間(惟不得超過六個星期)內。

- **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可全權酌情決定(全部或部份)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而毋須提供任何理由。

- **倘閣下的申請遭拒絕**

在下列情況下，閣下將不會獲配發任何股份：

- 閣下提出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未有按正確方法付款；
- 閣下未有根據申請表格所述的指示正確填妥申請表格；
- 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但該支票或銀行本票在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
- 本公司及／或作為本公司代理之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之代理或代名人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將觸犯接獲閣下申請或閣下地址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法規。
- 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未能成為無條件；或
- 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被終止。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星期一)或之前在本公司網站(www.tongrentangcm.com)及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配售的申請認購水平、配售踴躍程度、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以及以藍色申請表格成功申請認購的預留股份數目。

股份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獲提供)，及以藍色申請表格成功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本公司網站(www.tongrentangcm.com)及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閣下應核對本公司公佈之結果，如發現任何誤差，請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之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

領取／寄發股票／退款支票

倘 閣下採用藍色申請表格作出申請

申請人(香港結算代理人除外)將就獲分配的所有預留股份獲發一張股票。

倘 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在藍色申請表格上表明 閣下有意從香港證券登記處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則 閣下可於本公司在公佈結果之公告所載之寄發／領取股票／退款支票日期當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自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預期寄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星期一)。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支付股款的任何申請發出收據。股票僅會在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後成為發售股份的所有權憑證，惟須符合下列情況：(i)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ii)分配或發行予 閣下之預留股份已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配發及發行予 閣下；及(iii)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被行使且已告失效。

倘 閣下為個人及已選擇親自領取，則 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 閣下領取。倘 閣下為公司及已選擇親自領取，則應由攜帶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的授權代表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均必須出示獲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或授權文件。

如何申請預留股份

倘閣下已選擇親自領取，但並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則有關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平郵寄往閣下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預留股份，但閣下並未於藍色申請表格上表明有意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或倘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預留股份，則閣下的股票(如有)及／或退款支票(如有)(不計利息)，將於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寄發日期以平郵寄往閣下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退還股款

倘閣下因任何(但不限於)本節所載之原因不獲發任何預留股份，則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閣下退還閣下的全部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倘閣下的申請僅部分獲接納，則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閣下退還閣下的申請股款、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適當部分。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閣下申請時最初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3.04港元，則本公司將自閣下申請股款中不計利息退還每股發售股份差額、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本公司將保留所有相關利息。

退款支票須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方式開出，並註明抬頭人為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閣下於申請表格所提供閣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會印列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可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閣下的銀行或須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閣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填寫有誤，則閣下的退款支票或會延遲或無法兌現。倘閣下之申請不獲受理而支票亦無過戶，支票將按閣下申請表格上之地址以平郵退回，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由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的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投資者應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可影響其權利及權益的交收安排詳情。一切所需安排均已辦妥以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16.08條及16.16條公佈配售的詳情。